

江苏瀛联律师事务所办理破产的基本情况

一、律所简介

江苏瀛联律师事务所（以下简称瀛联律所），坐落于如皋市益寿路都市华庭 206 幢 116 室，于 2010 年经江苏省司法厅批准成立，2019 年 10 月由江苏张峰律师事务所更名为江苏瀛联律师事务所。自成立以来，事务所不断的发展壮大，现担任常年法律顾问的政府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已近百家，并荣获南通市优秀律师事务所、青年文明号、文明窗口、十面红旗单位等多项荣誉称号，在本地具有较高的知名度。

二、主营业务

瀛联律所是一家团队合作化的综合性律师事务所，业务主要涉及金融及商事、建筑房地产、知识产权、劳动人事等多个法律服务领域，业务种类与破产案件中涉及处理的劳动纠纷、商事合同纠纷、公司治理股权纠纷等几大类问题高度重合，为破产案件的顺利开展提供了专业经验和能力保障。

三、熟悉破产法及相关法律的特殊规定

瀛联律所办理了大量涉及破产业务的案件，熟悉破产法及相关法律的特殊规定。

1、接受破产案件中债权人的委托，替债权人采用申报债权、提出异议等方式主张权利。

2、在作为诉讼案件的代理人时，遭遇当事人或对方当事人在诉讼中进入破产，此种情形下，通过及时改变诉讼策略最大化维护当事人利益。

3、作为破产管理人涉诉案件的代理人，例如在如皋市

永华置业有限公司破产案件中，担任管理人的诉讼代理人，办理过大量的债权人提出的债权异议案（消费型购房优先权确认、股东及法定代表人与公司债务的混同与识别、民间借贷导致的虚假诉讼的应诉处置）、应收债权追索案、购房合同继续履行案、一房多卖情形的合同处置案、排除妨碍案的诉讼代理。

4、作为破产重整案件重整投资人的代理人，对破产重整案件进行尽职调查、拟订重整投资方案、洽谈重整投资协议等。

四、具备处理破产案件的经验

1. 南通康鑫药业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中，瀛联律所作为清算组中介机构成员的合作方，负责财物接管、债权登记审查、职工债权审查、财产处置等非诉法律工作。

在破产进程推进中遇到了诸如驻守员工拒绝配合接管问题、驻守员工的安置问题、化工企业园区内的安全消防问题、危险品的保存处置、地块使用权纠纷等问题均得到有效解决并成功筹备召开债权人会议。

在日常管理工作中，瀛联律所积极履行自身职责，帮助推进债权审查、复查确认工作，调查、追回债务人财产，做好诉讼案件的应诉、起诉工作，按照审议资产处置变价方案变现资产，拟订资产分配方案，稳步推进破产进程。

2. 江苏弘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清算式重整案件中，瀛联律所作为清算组中介机构成员的合作方，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，除了处理日常的债权申报受理与审核、筹备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等管理事务外，瀛联律所根据弘霖公司的资产处置情

况、建筑资质的政策变化，拟定清算式重整草案并及时调整清算式重整的资产范围，并形成书面方案向法院汇报，经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后，该方案目前正在实施中。

瀛联律所在参与办理破产案件中，已经作为管理人工作组成员，从管理人的视角参与、协作处理破产案件，具备相应经验。

五、拥有处理破产案件的专业律师团队

律所根据专业特长对律师进行专业划分，秉持“专业分工”和“团队合作”的工作理念，目前律所7人有5年以上执业经验,3人拥有15年以上执业经验,并组建了破产团队，专业的律师团队为破产案件的顺利开展提供人才保障。

目前，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将江苏瀛联律师事务所编入管理人名录。江苏瀛联律师事务所将不断加强破产法律实务及理论研究，建设专业的破产法律业务团队，积极履行管理人职责，持续提升破产案件办理工作质效，为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、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作出自己的贡献。

江苏瀛联律师事务所

2023年3月7日